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acell Limited**

(於百慕大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8)

## 財務總監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起，(i)歐陽長恩先生將離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ii)汪輝忠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

Bracell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不時之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起，歐陽長恩先生 (「歐陽先生」) 將離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董事會同時宣佈，汪輝忠先生 (「汪先生」) 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汪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本集團企業財務副總裁。汪先生擁有廣泛的財務、稅務及銀行業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任法國巴黎銀行高級副總裁。汪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彼自一九九七年起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二零零一年起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

董事會謹此對歐陽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感謝，並歡迎汪先生的新任命。

承董事會命  
**Bracell Limited**  
主席  
應侯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鄭偉霖先生 (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侯榮先生 (主席)、林健鋒先生、俞漢度先生、林亞渡先生、LOW Weng Keong先生及 Armin MEYER先生組成。